

##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 (二) 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17 年 1-9 月份经营业绩将出现盈利,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三) 本期业绩预告为本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 亿元。

(二) 每股收益: -0.45 元。

###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

1. 报告期内,工信部联合相关部委持续开展环保核查、行业秩序整顿等专项工作,促进稀土行业健康稳定发展,以及行业供给侧改革

持续推进，主要稀土产品价格有所回升。公司在报告期内抓住价格上升机会加大产销力度，导致营业收入增加，利润额增加。同时，公司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和预算管理，推进企业技术升级改造和节流降本，有效控制了企业生产经营成本。

2. 公司上年四季度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有所减少。

3.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可计入当期损益的财政专项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

####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三日